【平公资采20261138号】叶县审计局2026年度部分政府投资审计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征集公告

项目概况

叶县审计局2026年度部分政府投资审计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按照本征集公告要求，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2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征集邀请

叶县审计局拟对评审咨询服务进行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兹邀请符合本次征集要求的供应商参加征集。

二、征集人信息

1.征集人名称：叶县审计局

2.联系人：马菲

3.联系方式：8053327

4.联系地址：叶县玄武大道中段

三、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叶县审计局2026年度部分政府投资审计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叶财框架采购-2026-2

3.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3.1采购范围：叶县审计局通过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征集造价咨询机构，承担叶县审计局委托的对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并审查项目建设程序合规性等。 3.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3 采购方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3.4 框架协议期限：自项目资料达到审核条件 180 个日历天。

3.5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行业的规定。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最高限制单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是否存在量价折扣关系
1	平公资采20261138号-1	叶县审计局2026年度部分政府投资审计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2000000.00	3	否

3.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3.1 采购范围：叶县审计局通过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征集造价咨询机构，承担叶县审计局委托的对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并审查项目建设程序合规性等。

3.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3 采购方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3.4 框架协议期限：自项目资料达到审核条件 180 个日历天。

3.5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行业的规定。

4. 适用本项目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范围

本部门预算单位

四、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 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 号文件之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需作出自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信用承诺函，按约定提交相关材料的承诺，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约定，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3.1.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3.1.2.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3.1.3.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1.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3.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3.1.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3.2、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3.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

3.4、信誉要求：投标人须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 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后），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6、本项目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五、框架协议的期限

自项目资料达到审核条件 180 个日历天

六、获取征集文件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 时间：2026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5 日（提供期限自文件获取时间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3. 方式：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4.售价(元)： 0

七、响应文件的提交截止时间、提交方式和地点，开启方式、时间和地点

1.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12月16日9时 00分

2.提交方式和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3.开启时间：2026 年12月16日9时00分

2.开启方式和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八、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九、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1.本次征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叶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上发布。

2.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次招标公告如有异议，请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提出质疑、投诉等事宜。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投诉将不予受理。

3 监督单位：叶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375-2316208

4.征集人名称：叶县审计局

联系人：郭政强

联系方式：13781850616

联系地址：叶县玄武大道中段

5.代理公司：河南华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街道天河路 33 号 11 号楼 210 室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19937543739

陈贝贝

扫描全能王 创建